

醫院必須「救人第一」

□郭清風

對醫院而言，「救人」第一，什麼「指引」對「救人」都得讓路。明愛事件之後，醫管局至少應做兩項工作：其一，盡快修改指引，必須增加其靈活性，指引本身就不可僵化。其二，教育醫管局全體員工，特別是前線人員，辦救人的事絕不可墨守成規，不論指引怎麼規定，都是「救人第一」，其他可以暫且不理。



最近一次政府問責高官及公營機構高層公開向市民致歉，人頭很多，包括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周一嶽、醫管局主席胡定旭、醫管局行政總裁蘇利民、明愛醫院行政總監馬學章。這麼多高官、高層為同一件事連連公開道歉，令人覺得難看又氣忿。令人感觸最深的是，似乎歷史重演，出事之後，先是選擇拒絕態度，過了一天或數天，忽然一百八十度改變態度，認為工作欠妥，有改善空間，並且公開致歉。相信市民會有相同的問題：這樣的管理和應變，究竟還要維持多久呢？

幾個問題 值得探討

今次致歉事件的緣由，簡報如下：十二月二十一日，有人因心臟病發，昏倒在明愛醫院門外咫尺之處，家人急奔醫院詢問處求救，當值職員照足指引辦事，要求救者致電九九九，消防處電單車先到，救護車因路況稍後趕到，其時已有經過現場的明愛外科醫生為病人作檢查及心臟按摩，救護車將病人送到明愛醫院急症室，可惜回天乏術，病人死亡。就上述情形不難看出，病人顯然因延誤失救致死

。這是很典型的冷漠殺人。醫院方面無懈可擊、有責任，否則，那些高官及高層肯一百八十度改變態度公開致歉嗎？

有心臟科專家指出，病人心臟病發作，最初的六分鐘至為關鍵，其後每過一分鐘，獲救的機會就減少百分之十。這次的病發昏倒的位置，離開明愛醫院急症室，步行也就是三、四分鐘的路程。但病人家屬向明愛醫院求救，到救護車將病人送入急症室，歷時二十五分鐘，以致「神仙也難救」。明愛醫院職員的冷漠實不難想見，這位姑娘即使不受任何處分，相信她也會一輩子受到良心的譴責，醫院方面或許應安排心理醫生給予輔導，以免「一波未平，一波又起」，連她自己也成為「受害者」。

這一事件，當然非常荒謬。以常情常理而言，若有人在路上發病昏倒，路過的途人一般都會施以援手，這就是「人性」，這就是「以人為本」。身為醫院人員，反而「照足指引」不肯幫忙，是不是荒謬？醫護人員的天職就是治病救人、救死扶傷。病人就在附近，又豈能見死不救？古人有云：「救人一命，勝造七級浮屠。」推而論之，這次在明愛醫院門口的「失救」事件，有幾個問題很值得探討。

救人要緊 常識問題

第一，救不救？正常人的答案，必然是「救」。醫管局行政總裁蘇利民說：「必須將病人生命及安危放在首位，不論病人是在公立醫院鄰近範圍或醫院內，醫管局都有明確責任為垂危病人提供協助，職員應以常識及具彈性的方法處理。」說得好！救或不救的問題，不僅僅是責任，是道義，是人性，更是常識。假如去問小學生：「見到有人跌倒在地，要不要去幫他、救他呀？」相信小朋友會一致回答：「要！」這便是常識。在這次「失救」事件中，有關的職員倒也沒有說「不救」，而是她告訴病人家屬「打九九九求救」。實際上，打完九九九，還是要由醫院或消防救護車，通常也是從最近事發現場的醫院或消防派出，而在這次事件中，最靠近的就是明愛醫院！以客觀狀況論，也根本不必派救護車，一副擔架就可在五分鐘之內將病人送到急症室，說不定病人

獲救後向醫護人員及職員一一致謝呢？如今，沒有致謝，變成致歉，還說不定死者家人可能追究責任，至少公眾已一致譴責，明愛醫院已被千夫所指。救或不救，差別巨大也。

第二，救得活？救不活？有人解釋說，倘明愛醫院接收了這名心臟病發昏倒門口的病人，萬一救不活，明愛醫院豈不是要負責任？責任又去到邊？這類解說，人人都可看出是「卸膊」推搡之詞。天下沒有「包醫」這回事。對心臟病人而言，失救，必死無疑，事實已是如此。送急症室搶救，病人的生存機會總有一線希望，如搶救及時，有可能就妙手回春、大功告成。退幾步說，即使搶救無效，病人不治，醫院已盡責、盡力，不管死者家人如何應對，總是「公道自在人心」。可能之一是，家屬雖感悲痛，但仍感謝醫院盡責、盡力。可能之二是，家屬表示不滿，怪責醫院這個那個，此時，公眾就會幫醫院說公道話。兩相比較，孰是孰非，高下立判。再說，因害怕「救不活」的責任而不予施救，反而是失責的表現，其中道理，也是常識，不言而喻。

教訓至深 必須牢记

第三，明愛醫院是公立醫院，不是私營醫院。或許，私家醫院可能「醫院大門八字開，有病無錢莫進來」（料想也不會如此），但公立醫院是絕對不可以也不應該這樣做的。有些地方的公立醫院也「向錢看」，將貧困病人拒諸門外，結果招來大眾的一片罵聲。香港的醫療制度是不容許這樣做的，香港的公立醫院有責任及義務要為香港市民提供合理及適當的治療。醫管局使用的是公帑，提供醫療服務，實無旁貸。

第四，明愛醫院「失救」事件發生後，有關人士曾一度以「指引」作擋箭牌，這種態度和立論，當然也無法令市民接受。以此卸責，市民不可能認同。須知，指引是死的，人是活的。在正常情況下，按指引辦事不能說錯，但遇上特殊情況，應有變通的做法，不可「一本通讀讀到老」。處理非常情形，執行指引應有彈性，不可僵化，不可墨守成規。無論如何，對醫院而言，「救人」第一，什麼「指引」對「救人」都得讓路。明愛事件之後，醫管局至少應做兩項工作：其一，盡快修改指引，必須增加其靈活性，指引本身就不可僵化。其二，教育醫管局全體員工，特別是前線人員，辦救人的事絕不可墨守成規，不論指引怎麼規定，都是「救人第一」，其他可以暫且不理。明愛醫院「失救」事件，教訓至深，必須牢记！

唐唐促消費也保就業

□游雨僧



繼特首在工展會中花費一萬多元帶頭消費後，政務司司長唐英年在聖誕節前，又與兩名局長親臨銅鑼灣多間商舖消費。這個高官消費團共幫襯了五間商舖，唐唐並鼓勵市民在聖誕和新年，在能力所及情況下適量消費。

「菠蘿包論」促進消費

有個別網民指不少市民連工作都沒有，根本沒錢消費，質疑唐唐有關言論是「何不食肉糜」。其實，個別網民是誤解了高官消費團的目的。正如唐唐解釋，選擇這些店舖，是因為它們都有簽署《不裁員約章》，這個不裁員的約章是一個很好的倡議，因為這表示企業會與員工同舟共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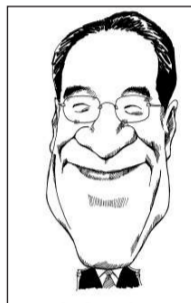
高官消費團率先光顧入選米芝蓮指南的銅鑼灣地記麵家。唐唐指該食肆為香港典型食肆，值得光顧，更大讚該舖的雲吞麵好味。他更重提〇三年沙士時說的：「即使吃一碗雲吞麵、一個菠蘿包，已有助刺激製造、物流、零售、餐飲等各方面的經濟活動，保持就業。」唐唐的「菠蘿包論」或陳義過高，因為靠吃菠蘿包拉動香港經濟，近乎天方夜譚，但唐唐「消費驅」的最大意義，是宣傳簽署《不裁員約章》的商家，推廣在金融海嘯下勞資共渡時艱的精神。高官消費團沿途吸引不少市民或旅客圍觀，傳媒更繪聲繪色報道，已達到了宣傳推廣的效果。

店舖簽「不裁員約章」

高官消費團所幫襯的店舖，在金融海嘯下各自面對巨大壓力。著名的上海錦老三陽董事長郝廣楠指，金融海嘯下生意下跌四成，市民消費亦不如往年豪爽，對於唐唐和局長來幫襯，他表示非常開心，相信應該達到宣傳效果。有店主希望政府徹底解決就業問題，減低失業率，推動經濟，才能幫到零售業。唐唐的「消費驅」，實際上也是一次深入了解民意的行動。市民當然希望高官了解民意之後，急民之所急，有更多刺激經濟的措施出台。

由零售、飲食及娛樂等行業組成的「齊抗金融海嘯大聯盟」，發起「保就業、促消費」為口號的《不裁員約章》，已有逾千間中小企承諾不裁員，這個呼籲確是十分有意思。雖然有關約章並無法律約束力，但逾千間企業面對經營前景不明朗仍然願意簽署不裁員約章，體現與員工共渡時艱的精神，實屬難能可貴。

著名經濟學家厲以寧指出：「就業是靠就業擴大的，失業是由失業擴大的。」業界已在社會上推廣不裁員風氣，政府高官豈能置身事外？唐唐出動高官消費團，就是為了宣傳和推廣《不裁員約章》。



明星文化氣息濃

□丁傘



香港成了名副其實的「展覽之都」，各種各樣的展覽都有，甚至連「扭蛋」這樣的專門展也有，令人大吃一驚。香港年輕人迷「遊戲」，蓋電子遊戲的玩意層出不窮，日新月異，香港標準的電子遊戲迷對於「遊戲展」豈能不趨之若鶩？也有專門統計進入各種「展覽」場所參觀人數的人，喜歡將參觀人數作一番比較，提升了多少，或銳減了幾

多，作為市場和街道旺盛或衰退的晴雨表。但香港的各種展覽是否能夠充分而準確地反映有關的問題，恐怕未必吧。例如，香港書展人數一年多過一年，主辦者欣喜若狂，引以為傲。最初那幾年，終於發現，原來是漫畫、繪本文化所激發的狂熱，極大地影響了整體書展。後來，漫畫分出去了，衍生了漫畫展，書展平靜了很多年。原來圖書文化和漫畫文化畢竟是不大一樣的，既有所相同又另成一類；前年和今年，香港書展又呈現一派熱氣騰騰的景象，主辦者少不免要自我陶醉一番。深入研究，原來明星文化的氣息越來越濃，藝人出書蔚成風氣，陶醉的圖書讀者之外，竟也吸引了大批歌星頭目的「粉絲」入場。這又怎能準確體現「香港書展」所表現出來的「讀書風氣」？於是，朋友間都在議論：明星文化遲早應從香港書展搬出去，另外舉辦有關之明星文化展。明星、歌星的文化產品（書），是否可以跟他們的唱碟、影碟、寫真集、衫、相片等等「粉絲們」喜藏之物歸於同一類？假如如此，香港書展又再次被「過濾」了一層，可能會較單純了。

請勿小視遊戲展。電子遊戲產品越來越多，其喜愛者再也不限於青少年，還有青年上班族，家庭少婦、女傭……廠家居然還花樣多多，推出什麼限量版，大家爭個頭破血流呢。

反對派「飛象過河」搞破壞



人們從小孩子開始，便普遍被教育將來要為社會作出貢獻，要成為一個有用的人，這是最簡單的人生道理。除非在很多年前，香港或有部分兒童仍未有機會接受教育，那又作別論；又或有些生性頑劣，無心向學，教而不善的人，同樣作別論。

但問題是，今時香港竟有個別受過高深教育，復每月領取豐厚公帑的立法會某些議員，其所作所為竟對社會毫無貢獻可言，復專門搞破壞，日常破壞香港本土仍未感滿足，還伺機「飛象過河」到澳門特區搞破壞，真不知他們是何居心！

搞亂成功沾沾自喜

筆者所指的，正是包括何俊仁、劉慧卿、李永達、甘乃威、何秀蘭、梁家傑、李卓人、梁國雄等香港反對派立法會議員，日前大張旗鼓前赴澳門，聲言參加所謂反對二十三條立法遊行，結果在港澳碼頭引發一場推撞鬧劇。

事緣該批反對派議員一行乘船抵達澳門口岸時，被當地執法部門拒絕入境，他們亦好像明知有此「結局」似的，其後自行折返。但由於事前過於高調，香港反對派議員「踩過界」干預鄰埠政治的不當行為，惹起澳門本土人士的反感，有二十多名澳門居民自發到場，高舉「反對外人插手澳門事務」、「香港泛民議員無恥」等橫額，到碼頭抗議香港反對派議員來澳。其間，這些澳門居民與另兩名為香港反對派來接船的人士發生推撞，現場情況一度甚為混亂，海關人員到場將接船一方帶離現場，事後雙方均聲稱有人受傷。

很明顯，今次事件是香港反對派「過江」不成，卻「成功」引發澳門本土部分人士的衝突，直接或間接搞亂澳門。相信，多名反對派議員在「遊船河」折返香港後，肯定不會為今次未能順利登澳而有任何挫敗感，反而沾沾自喜，洋洋得意，正為他們不用登澳已「成功」製造混亂，以及又「成功」製造新聞而高興不已。因為，他們早就計算過，事前如此高調參與所謂反二十三條遊行，明顯有違澳門法律及妨礙特區利益，必為當地執法當局所不容，故此早就料到登澳機會不大，只是存心擺姿態做驕而已。而今次使澳門碼頭出現混亂，已屬他們意料之外的「收穫」了！

再者，他們更是有組織、有預謀，懂得兵分幾路，另一名反對派議員余若薇則於同日獨自乘船赴澳，同樣被澳門執法當局拒絕入境；但有另外的反對派成員就乘機入境，並參與聲援被拒入境的香港反對派議員，更不排除在碼頭混亂事件中起着一定推波助瀾的作用。如此聲東擊西，若說他們並非存心破壞，也難以令人相信。

毫不尊重澳門法律

澳門特區政府在今次事件的立場是非常清晰的，當以保障澳門整體利益為重，執法人員在事發時守崗位，政府則在事後迅速發表聲明，強調歡迎各地人士訪澳，但旅客必須尊重及遵守澳門法律，不能從事與身份不符的活動。筆者認為，澳門執法當局今次表現是稱職的，澳門特區政府表現是值得稱許的。反而，香港反對派應受譴責，他們是次行動所持的理據，是澳門距離香港很近，有必要協助當地居民反對云云。如此理由絕對站不住腳，且跡近荒謬！

首先，反對派毫不尊重基本法及港澳法律，以香港特區立法會議員的身份，竟胡亂干預其他特區的政治及民生事務，若按其荒謬言論，則珠海特區、深圳特區也離香港不遠，他們是否也要干預珠、深兩地的立法事務？此所以，澳門特區政府聲明之中，特別提及「不能從事與身份不符的行動」。若反對派仍有半點羞恥之心，應體會到人家是在暗諷你們逾越身份，越俎代庖，何不先做好自己份內工作？

更重要的是，澳門特區適逢成立九周年誌慶，特首何厚鏞面對當前環境，仍表示「一定能夠克服金融海嘯和特區未來發展道路上的各種挑戰」。可見當地政府正在力抗金融海嘯，改善民生問題，而香港反對派竟如此「贈興」，這到底是破壞還是建設？人人有目共睹。此外，反對派心腸歹毒，知道民生越趨凋弊，他們越是有市場，是以把金融海嘯作為機遇，非但不幫忙建設，破壞更是不遺餘力，今次企圖亂澳，只是芸芸伎倆其中之一而已！

作者為時事評論員



捨近圖遠

·黃牛·

創造成績 回報祖國

□范冰



特首曾蔭權上京述職，帶回了一份中央挺港十四招的大禮物，它對受金融海嘯衝擊的香港來說，不啻是一份評語冠絕的禮物。但是，有評論卻冠以中央「送大禮」、香港向阿爺伸手等論調，認為香港每當碰到困難便會向中央伸手，中央每見到香港發生困難便會伸出援手，是香港不上進的表現。

前七招政策性強

其實這是一種不妥當的言論，只要細看中央挺港的十四招，便不難發現十四招都需要香港的配合和努力才能生效：一，容許合條件企業在香港以人民幣進行貿易支付。這一條最受社會熱議，認為香港可以藉勢營造人民幣結算中心，它對於提高香港作為人民幣結算中心有着十分正面的作用。據說金管局已作為重要事務跟進；二，人民銀行與香港金管局簽訂協議，在香港有需要時提供資金支持，金管局也同人民銀行就有關問題進行接觸，這一招的作用明顯在於兩方面，一是即時鼓舞士氣，二是強力支撐香港；三，鼓勵內地機構利用香港平台，展開國際金融業務。這一步分作兩方面看待，其一是讓內地走向國際的機構看到了一個可以利用的最穩妥橋頭堡，相信香港至今不曾失去作為內地機構與國際金融接軌的作用依然突出。其二是激活香港金融中心地位，進一步促使香港成為內地資金流動第一個中轉站；四，支持內地企業到香港上市，雖然這一措施已在進行，但中央再次強調，目的是希望香港大膽應用擇優接納方法，令到港上市的地內公司質素更高，並以此提高香港金融中心的地位；五，協助港珠澳大橋盡快動工，為籌謀注入新活力，中央藉此提醒香港必須同時考慮開關粵西乃至大西南的發展，並及時

後七招實用性大

八，支持香港企業以建造、營運轉移形式，承建深圳地鐵第四線。如果說中央挺港措施大多屬方向性指引的話，那麼，這一項就顯示了極大的具體性。地鐵在2005年取得了深圳地鐵四線的三十年經營權，如何進一步把措施落到實處，對於開拓其他城市更多的地鐵經營權，作用顯著。中央之所以具體到某個項目，目的應在這裡；九，支持港深合作開發邊界地區。雖然這與支持粵港澳融合同一個基調，但由於港深河套區的計劃涉及城際合作模式，有啓導作用，尤其對於內地眾多的城際發展區域啓發作用更大；十，緩解港中小企困難。在珠三角中小企面對困難的時刻，中央的重視可以為這一地區中小企的危機解困，換句話說，珠三角中小企的問題可望獲得更大的解困措施；十一，積極推動香港與內地集裝箱港口功能互補和共同發展。香港貨運業不但因為金融海嘯而出現急驟式危機，而且因為深圳、廣東、上海、天津港口急速增加，不斷受到衝擊而出現衰退跡象，上海集裝箱貨運量已佔全球第二位，並令香港推後至第三位，更難保不跌出第三位，因此，與內地集裝箱港口合作是一項重要的出路；十二，擴大深圳居民來港個人遊。第一的非深圳戶籍外省工可用團體遊形式來香港已經啓動，及後更寬鬆的

深圳居民到港個人遊措施實施，可為香港帶來較固定的5%旅客增幅；十三，擴大內地服務業對香港開放，明年據說將簽署CEPA補充協議六，以利更多服務性行業進入內地，實效性將更明顯；最後一條是確保食品、水、電、天然氣安全及穩定供港。香港目前的生活用品絕大部分由內地供應，內地發生的食品安全問題受到中央高度重視，及時得到解決，對輸港食品安全要求特別高，強調這一點體現了中央對香港的愛護和保護。

做出貢獻 不甘後人

特首曾蔭權獲國家領導人接見之後表示，中央挺港措施表現在穩住金融、擡住企業、保住就業三方面，最引人注意的是第一、二項，尤其是容許人民幣在香港進行貿易支付，相信對香港活躍經濟有着最直接和最有效的幫助。而人民銀行不管採取什麼支持香港的措施，都會產生正面的強勢後援作用。

現在香港面對的壓力有三點：一，上海一直在爭取成為人民幣結算中心，從不放鬆，對於中央明確表示支持香港成為人民幣結算中心，相信上海更不會輕易放棄，因此，滬港競爭必然突出、激烈；二，廣東雖然在與香港建立更密切關係上採取了不少措施，但面對珠三角金融倒閉潮，至今仍看不出對改造產業結構和產業升級有所放緩，沈澱留強意識依然濃厚，港企受衝擊情況未見減慢；三，2007年廣東上繳國稅4,920億，上海4,885億，香港為零，因為香港不須上繳國稅。中央這種傾斜於香港的政策，免不了引起納稅大省不滿，即使不滿亦不溢於言表。在這樣的形勢下，香港更應該得優勢而不自滿，做貢獻不甘後人，才不致被稱之為「二世祖」。

香港特區政府和智囊、學者應該積極研究出更有利香港的發展措施，並借助中央的支持，創造出更大成績作為回報中央挺港十四招的禮物。